

证券代码：430252 证券简称：联宇技术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大信审字[2023]第 2-00375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连续四年亏损，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767.55 万元，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746.33 万元，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248.99 万元，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77.31 万元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26.19 万元，其中未分配利润为-3,179.43 万元，公司实收资本 3,000.00 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3,000.00 万元的三分之二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原因

2022 年度，公司进一步扩大对智能明渠量水设备的市场开拓，加强销售团队的建设；加大对智能明渠量水设备相关配套软件的研发投入，针对不同地区水文情况，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良，从而使公司产品销售订单大幅增加；但在传统水利信息化业务方面仍较少涉及。同时，受下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销售业务及产品交付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，尤其是西北市场，公司原有业务开展计划未达到预期效果。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订单及营业收入虽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，但仍不及预期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(1) 公司坚持专注于主营业务，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，不断完善和优化相关配套软件管理服务，提高客户满意度，加强与设计院、各地水利管理部门单位的沟通和合作，积极参与水利项目的投标，开发更多创新的智慧水利产品和解决方案，提升公司的技术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。

(2) 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，减少坏账；通过各种措施努力解决历史项目的遗留问题，收回欠款；同时加快推进在手订单的生产，较快实现回款周期，保证公司现金流良性运转。

(3) 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和销售团队建设，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，吸引行业内优秀销售人员加入。

(4) 加强对智能明渠量水器及相关配套软件的研发，提高产品的稳定性、准确性；提升核心技术人员薪资，激发团队的创造性和潜力。

(5) 强化财务管理和成本控制，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；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管理，强化绩效考核，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和品牌影响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